**特困供养办理流程图**

市民政局在1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决定，批准后发给《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》，从批准之日下月起给予救助供养待遇。

**市民政局审批**

乡（镇）政府、街道办事处通过入户调查、邻里访问、信函索证、民主评议、信息核对等方式，对申请人的实际情况调查核实，对申请人生活自理能力进行评定，提出审核意见，并在申请人所在村（社区)进行公示。

申请人向乡（镇）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申请，提供身份证明、“三无”证明，2寸照片3张，残疾人同时提供第二代残疾证。

**申请人提出申请**

对审核不符合条件的，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，退回申请材料。

**乡镇（街道）受理、审核**